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TA Sports Products Limited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20)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由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發出有關與 Amer Sports 相關之或有收購所作出的公告（「**該公告**」）。本公告界定的詞匯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確認，已與 Amer Sports、方源資本及其各自的顧問展開若干討論，旨在探討是否存有開展正式流程的基礎，以促使或有收購的進行。

董事會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該意向（該公告所提及）的實行受限於若干條件，包括進行盡職調查、獲得本公司董事會及方源資本投資委員會的最終批准、從已確定的融資來源獲得融資及收到 Amer Sports 董事會的推薦。該或有收購的完成亦將受限於進一步條件，包括該或有收購被設計為現金要約收購，並需待持有 Amer Sports 至少百分之九十已發行股份的股東（在完全攤薄基礎之上）接受該要約，以及取得一切必要的監管審批。

目前，本公司尚未簽訂任何最終協議，亦無法保證任何交易會實現或最終完成。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適時發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安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
主席
丁世忠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丁世忠先生、丁世家先生、賴世賢先生、王文默先生、吳永華先生及鄭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建華先生、呂鴻德先生及戴仲川先生。